

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公告

杜丕稳：本院受理（2025）闽0504民初2661号原告惠州雷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杜丕稳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等材料。原告提出诉讼请求：一、请求判令被告立即停止在涉案网店的商品图片、商品标题、宝贝详情中使用“雷士”“NVC”等相关字样及标识；二、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人民币10万元；三、请求判令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三日（遇法定休假日顺延）15时30分在本院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福建省泉州市洛江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17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5年07月26日)

